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CI-TECH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3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改或修訂)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i)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ST Minerals Pty Limited、(ii)Cape Lambert Resources Limited及(iii)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訂立就根據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購入Cape Lambert Lady Annie Exploration Pty Ltd.全部已繳足普通股之售股協議(「售股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該協議的詳情載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的通函(「通函」))以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不時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售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售股協議之條款作出其全權認為必要或適宜之修訂；及
- (c) 授權CST Minerals Pty Limited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CST Minerals Pty Limited不時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售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售股協議之條款作出其全權認為必要或適宜之修訂。」

* 僅供識別

2. 「動議：

- (a)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授出特別授權（「Lady Annie特別授權」）（有關建議授出Lady Annie特別授權之資料詳情載於通函），以發行及配發根據(i)本公司、(ii)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及(iii)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訂立之配售協議（「Lady Annie配售協議」）（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根據Lady Annie配售股份（「Lady Annie配售股份」）建議配售向個人、企業及／或新機構投資者發行及配發最多7,80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Lady Annie配售」）；
- (b) 取決於董事會議決根據上文(a)分段發行全部或任何部分新股份，授權董事會不時就全部或任何部分Lady Annie配售股份行使Lady Annie特別授權，以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配發及發行全部或任何部分Lady Annie配售股份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i) 決定就Lady Annie配售股份每次行使Lady Annie特別授權時（每次「行使」）將予發行之Lady Annie配售股份數目；及
- (ii) 根據相關市場考慮因素，包括於每次行使之有關時間現行市況、Lady Annie配售股份現行市價及投資者對Lady Annie配售股份之需求而釐定Lady Annie配售股份之發行價，惟發行價不得低於每股Lady Annie配售股份0.20港元；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不時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Lady Annie特別授權、Lady Annie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Lady Annie配售協議之條款作出其全權認為必要或適宜之修訂。」

3. 「動議：

- (a) 授權董事會及授出特別授權（「購股權特別授權」）（有關建議授出購股權特別授權之資料詳情載於通函），以配發及發行於根據購股權協議（定義見下文，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於購股權全數歸屬及行使時將向Damon G Barber先生、趙渡先生、Owen L Hegarty先生及許銳暉先生發行最多1,82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購股權股份」）；

就本決議案而言：

「購股權」指根據購股權協議按相當於購股權價之本公司每股價格認購購股權股份之權利；及

「購股權價」指於根據購股權協議行使購股權時就本公司每股股份應付之價格；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不時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購股權特別授權、購股權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購股權協議之條款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必要或適宜之修訂。」

4.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由(i)本公司與(ii)趙渡先生（「趙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訂立之認購協議（「Lady Annie認購協議」）（註有「C」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協議詳情載於通函，據此，趙先生已同意（其中包括）按Lady Annie認購價認購Lady Annie配售下78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Lady Annie認購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就本決議案而言：

「Lady Annie認購價」指趙先生將認購Lady Annie認購股份之每股Lady Annie認購股份最終認購價（不包括經紀佣金、費用及徵費（如有）），須與Lady Annie

配售之配售價相同，惟不得低於每股Lady Annie認購股份0.2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費用及交易徵費（如有））；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不時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Lady Annie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Lady Annie認購協議之條款作出其全權認為必要或適宜之修訂。」

5.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i)本公司與Damon G Barber先生就認購最多30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之購股權協議；(ii)本公司與趙渡先生就認購最多1,00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之購股權協議；(iii)本公司與Owen L Hegarty先生就認購最多45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之購股權協議；及(iv)本公司與許銳暉先生就認購最多7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之購股權協議（合稱「購股權協議」，分別註有「D」、「E」、「F」及「G」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購股權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購股權協議之條款作出其全權認為必要或適宜之修訂。」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許銳暉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函附上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已簽署的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授權文件之副本，須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渡先生(主席)、趙鋼先生、楊國瑜先生、關錦鴻先生、許銳暉先生、徐正鴻先生、鍾迺鼎先生、李明通先生及Damon Barber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于濱先生、唐素月小姐及陳錫華先生。